（請依郵政法掌握郵寄班次，如逾時寄達主辦機關，視為無效標，後果由投標廠商自行負責）。

居住地址、廠址（電話）：

掛號

投標者（廠商）：

統一編號：

標 號

3 3 7

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27號
航空警察局安全檢查大隊啓

標的名稱：**航空警察局「標售影響飛安危安物品(115年4月至6月)1批」**

案號：1150811

注意事項：一、請將證件封及標單封裝入黏貼此外標封之信封內。

二、本標封之封口應密封，並標示投標者（廠商）姓名（名稱）及地址（電話），未標示時，視同無效標。